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有关规定，作为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我们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阅，对相关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关于收购川投集团所持亭子口公司 20%股权关联交易的提案报告》交易的原因主要是进一步加快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推动上市公司再融资，按照公司与控股股东川投集团签署的《股权委托管理合同》约定。交易价格以评估结果基准定价，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关联交易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程序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委员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1 年 4 月 8 日